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注意事項

學務處訓育組、生活輔導組

聯絡電話：(02)-23820484 轉分機 510(訓育組)或 520(生輔組)

日期：115 年 8 月 20 日（四）及 8 月 21 日（五）

- 一、新生始業輔導，校門口發放之傳單或宣傳品請勿攜帶入校，以維護校園整潔。
- 二、新生始業輔導第一天請著本校整齊綠制服（年級線、班級、學號應繡妥），若制服由校內統一送繡者可著國中制服或體育服入校；第二天一律穿著綠制服（年級線、班級、學號應繡妥）；餘依本校學生服裝儀容規範。
- 三、新生請勿攜帶貴重財物到校，且財物應隨身妥善保管。
- 四、新生始業輔導期間，不得外出用餐及訂購外食，欲預購餐盒者可於 7 月 9 日在活動中心進行新生制服套量購買時向合作社登記購買，若無法前來者請向合作社來電預購：(02)-23820484#230。
- 五、敬請家長接送學生上學時，於校門口（重慶南路與貴陽街交叉口）10 公尺以外之適當地點讓學生下車（紅線禁止臨時停車或併排停車），也請勿久停以維護交通暢流；另貴陽街靠近學校門口之限時機車停車格、兩格無障礙車位及前五格車位，於早上 07:00-09:00 時禁止停車。
- 六、為維護自身安全，請勿直接穿越總統府前凱達格蘭大道。若需穿越凱達格蘭大道，僅能從公園路及中山南路路口依行人號誌燈指示並利用斑馬線通行，亦可由府前人行道通過。
- 七、當日因故無法到校者，請家長於 07:30-08:00 時來電校安中心：(02)-23820484#555。
- 八、當日發放之書籍，建議可攜帶行李箱或大帆布袋來收納帶回家，如放置於學校，需自負保管責任。
- 九、各班教室請參閱 [115 學年第一學期教室平面圖](#)。
- 十、本校「綠園護照」係彙整各行政處室之校規規定及辦法，建議新生詳細閱讀綠園護照內容（下載網址：www.fg.tp.edu.tw/passport），除確保自身權益，也能儘快熟悉學校事務及環境。

※集合地點：

1. 上午 7 點 45 分前進入學校後，請直接至各班級教室集合。
2. 請主動查知自己所屬班別（新生編班於 8 月 10 日公告於本校首頁）。

※若暑假中有不可抗拒因素影響新生始業輔導，請同學至本校首頁(www.fg.tp.edu.tw)公告注意後續相關資訊。